

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

第四次学术年会论文选集

(上)

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

**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
第四次学术年会论文选集
(上)**

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

1983年12月

编辑说明

1983年7月于长春市召开的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第四次学术年会共收到论文一百七十六篇，译文二十篇，总计约三百万字。为反映我会会员这些丰硕的研究成果，经第三届理事会研究决定：编辑出版论文集，定名为《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第四次学术年会论文选集》；成立编辑小组负责编选工作，其成员有顾明远、金世柏、熊承淦、梁忠义、王桂、徐长瑞、孙启林同志；确定的编选原则如下：

1. 论文选取的范围，主要是根据本次大会的中心议题，从会议收到的论文中选出一部分具有代表性的文章，共三十六篇，按比较教育、普及义务教育、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高等教育和其他等五类分上下两册编辑成书；

2. 因篇幅所限，为尽量多收入一些文章，凡入选论文均经作者本人或由编辑人员作了删节；

3. 凡译文或资料均未收入；

4. 论文过长，在二万字以上，或成本专著也未收入；

凡未收入“论文选集”的论文、译文和资料等，附录书后以备查找。

“论文选集”的具体工作是由东北师大教育科学研究所有关同志承担的，本会谨向他们表示谢意。限于编者水平，本书在编选工作中，定有疏漏欠妥之处，敬希广大会员同志批评指正。

全国比较教育研究会

1983年12月

目 录

比较高等教育引论.....	王承绪 (1)
论比较教育科学的历史渊源及其发展阶段	朱勃 周德昌 (11)
关于比较教育学几个问题的商榷.....	吴自强 (27)
比较教育研究的方法论初探.....	邹 进 (38)
从比较教育学的角度探讨我国高师教育的特点.....	刘树范 (55)
苏、美、日三国教育改革的比较 ——兼谈我国的教育改革.....	覃文浩 (64)
美苏两国学前教育的比较研究.....	刘展如 (76)
从国外普及教育谈谈我国普及教育问题.....	熊承涤 (91)
论普及义务教育.....	成有信 (104)
苏联的普及教育.....	干 正 (117)
亚洲国家普及小学教育中的流生问题.....	邵 珊 (127)
国外教劳结合理论与实践初探	中央教科所《教劳结合研究组》(137)
论日本职业教育体系的变革.....	王 桂 (154)
试论苏联的职业技术教育.....	方 莘 (165)
谈谈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几个问题.....	吴元训 (177)
美国普通中学的职业指导.....	含金芬 (185)
苏联普通学校的劳动教育.....	杨希铨 殷鸿翔 (195)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职业教育.....	孙祖复 (205)

比较高等教育引论

王 承 绪

(编者按：本文共分两部，一、世界高等教育发展大国的几个主要阶段；二、各国高等教育的基本模式。因篇幅所限，这里只发表其第二部分)

各国近代大学，在欧洲中世纪大学的基础上，根据时代的需要和各国国情都有新的发展，其中德国大学对英、美、法、苏等国的高等教育有着较大的影响，但是各国又各保持本国的传统，因此各国高等教育发展又各有其特点，例如德国的重视教学与科研结合；英国的坚持自治和寄宿制度；法国的强调集中统一；美国的鼓吹机会均等；苏联的强调计划性。二次世界大战以来，随着高等教育的发展，学生人数的增加，各国高等教育都面临许多问题，进行高等教育的改革，大体上可以分以下五种模式：

1. 英国的模式

英国高等教育采取两种高等教育制度，实行多种形式办学。一种是“自治”的大学，另一种是公立的多科技术学院和教育学院。两者的主要区别有以下六点：①学位的授予：大学有权授予学位；多科技术学院和教育学院无权授予学位，可以申请全国学位授予委员会(C N A A)的学位和伦敦大学的校外学位。②经费来源：大学经费来自中央的教育和科学部，通过大学补助金委员会(UGC)每五年给大学分配一次，由大学自行安排使用；多科技术学院和教育学院的经费由地方供给。③行政管理：大学

实行自治；多科技学院由地方教育当局管理。④学制：大学以全日制为主；多科技学院实行全日制、工读交替制和部分时间制，以部分时间制为主。⑤专业设置：大学属多科性质，设有文、理、工、农、医、教育、法、神学、音乐等学科中的若干学科，实施学术性教育；多科技学院和教育学院以工程技术和师资培养为主，实施职业性教育。⑥教学和科研：大学须完成教学和科研两个任务；多科技学院和教育学院主要是教学单位。英国大学教师每周教学、备课、作业批改占 13 小时，其余时间从事科研。

英国现有大学 45 所，又分若干类型，自成层次。牛津、剑桥为一类，在英国高等学校中历史最久，地位最高。实行学院制，牛津现有四十个学院，剑桥有三十一一个学院。学院是学生食宿的地方，也是学生自学、听讲和听取辅导的场所，实行导师制度。教学和考试由大学集中组织。学院为自治单位，经费来自各学院的基金，国家经费由大学补助金委员会给大学。伦敦大学和省立大学为一类。伦敦大学由六十二个高等院校组成，教学主要在各组成单位进行，大学主要是组织考试，授予学位，还授予校外学位，实行走读制，也提供宿舍。六十年代创办的十所新大学为另一类，学校办在中小城市郊区，实行寄宿制，重视基础训练，试行跨学科和多学科的课程设置。跨学科的课程设置打破系科的组织，成立多学科学部，这是六十年代以来各国高等教育上适应科技发展的一个新的尝试。据有限的资料表明，这种尝试有成功的，有不成功的，英国新大学在试行过程中，受到传统思想的限制，同时，这种做法要求首先对学科本身有好的基础，否则跨学科就难以收效。新成立的十所科技大学以及七十年代初成立的开放大学又各自成一类。英国号称是继续教育之乡。除多科技学院三十所和七十多所教育学院，还有三百多所继续教育学院。公立高等教育系统，全日制和部分时间制学生人数约占全国

高等学校总数的55%。英国高等学校学生有40%受业余高等教育，低于苏联（苏联60%为业余学习）而高于美国（美国15%为业余学习）。

高等教育为解决要求入学的人数的增加，各国根据不同的原则，采取不同的方针。英国主要采取满足个人入学要求的原则，在办学形式上采取两类高等学校的制度。如何把符合升学要求的中学生妥善安排在这两类学校，这个问题仍然没有解决。从两类高等学校学生家庭出身的统计，明显地可以看出英国高等教育的阶级性。例如，牛津、剑桥的学生中工人阶级子弟仅占8—9%。这是英国资本主义社会制度所决定的。英国人民的斗争，还没有解决这个问题。

寄宿制是英国大学的主要特征之一。古大学牛津、剑桥，以至六十年代的新大学都实行寄宿制。以牛津、剑桥而论，学生首先须取得一个学院的入学许可，才能在大学注册。实行导师制，新生到校，指定专门的导师，不仅在学习上进行辅导，更强调品德上进行教育。其他大学也采取寄宿制的长处，多方提供学生宿舍。据1976年统计，英国有40%大学生住学校宿舍，40%住学校附近旅舍，20%住家走读。英国向90%以上的全日制大学生给予补助金，为80%以上的学生提供住宿条件，实行导师制度，是英国大学生有87%能获得学位，淘汰率较法国（40%）和美国（45%）低的重要原因之一。

2. 法国的模式

法国高等教育体制，采取多种学制并行、大学分阶段实行淘汰制的办法。法国大革命后成立太学校或高等专门学校，培养高级科技和管理人才，在高等教育系统处于特殊地位。这类学校共有165所，其中工程师学校136所，管理性质的学校21所，高等师范学校5所。这165所学校中，属教育部的64所，私立的34所，其它分属农业、国防等部。这类学校规模小，入

学考试实行小班上课，教师编制大，师生比例在 1:10 左右，而一般大学则达 1:30，训练严格，毕业后须在分配单位服务十年。以巴黎理工学院和巴黎高等师范学校为例，这两所学校都成立于 1794 年。学校规模，巴黎理工学校 650 人，巴黎高等师范学校 500 人，中学毕业获得毕业会考文凭后再经过两年预科学习然后参加入学考试。巴黎高等师范学校分文、理两科，每年招收文、理科新生各 50 名，考生一般每科 500—800 人。文、理科再按学科分组。全校教授，文科 25 人，理科 50 人，研究员 250 人，上课方式采取小班（15 人一班）上课和讨论会的方式。学制 4—5 年，参加大学的学位考试和国家教师资格考试。高等专门学校学生几乎全部都能毕业，淘汰率很低，只有 2%，这 2% 的学生主要因为是转学到大学习。法国已故总统蓬皮杜，哲学家柏格森、萨特，科学家巴斯特，文学家罗曼罗兰等都是巴黎高师毕业生。法国前总统德斯坦就是巴黎理工学院毕业生。

法国全国大学共 65 所，从六十年代末以来，实行按教学和科研单位组织，分阶段进行学习的制度。这 65 所大学共设 700 个教学和科研单位，各教学和科研单位决定本单位的教学和科研活动和教学方法。这些教学和科研单位分三种类型：一种教学和科研单位只有教学任务；一种教学和科研单位有科研任务，包括培养研究生的任务；还有一种教学和科研单位就是过去的大学研究所。以巴黎大学为例，原来的巴黎大学现在分成十三所，过去巴黎大学文学院的英语系现在分为若干教学和科研单位，分属十三个巴黎大学。有的教学和科研单位把英国语言、文学和思想史结合起来；有的教学和科研单位培养英语师资；有的教学和科研单位培养翻译人员；有的教学和科研单位讲授工商业英语；有的教学和科研单位把英语和历史、心理学和语言学结合起来。这种多科性的组织形式，加强了各学科的联系，有助于产生新的培养方向。

法国 65 所大学中,有 40 所大学开设法律和政治学科,44 所大学开设经济管理学科,59 所大学开设文学、艺术和人文学科,50 所大学开设自然学科。这些学科的教学一般分为三个连续阶段,每个阶段授予一种或几种国家文凭。

第一阶段是普通教育和选择方向阶段,学习期为两年。教学分必修课、必选课和自由选课三种形式,必修课占 60%,必选课占 20%,自由选课占 20%,有 5% 的课时用于外语学习。上课方式采取大课、辅导课和实践课三种。两年学习期满,考试合格,授予大学普通学习文凭 (DEUG)。法国大学,教授编制小,师生比例,文科和哲学 1:53,法律、经济和社会学 1:50,物理和生物科学 1:17,医药科学 1:10。外省大学的有些教授家住巴黎,师生接触比较少。大学一年级学生的不及格人数平均高达 40%。

第二阶段两年,是深入和专业化阶段。第一年授予学士学位,第二年授予硕士学位。有些学科如管理、科学和技术,不设学士学位,直接授予硕士学位。

第三阶段是专业化和科学研究阶段,按学科和年期不同,授予国家文凭或博士学位。

除上述正规大学以外,还有进行短期教学的大学技术学院,学制两年。这些学院设在大学内,进行普通教育和职业教育,授予大学技术文凭。教学目的是使毕业生获得高级技术员的资格。据 1972 年的统计,大学技术学院的学生占高等学校总数的 11.6%。

3. 联邦德国的模式

联邦德国高等教育一方面沿袭近代大学与高等专门学校并行、教学和科研结合的原则,同时试行综合大学的新体制。目前联邦德国有六种不同类型的高等学校,即大学、即大学、师范学院、神学院、艺术学院、专科大学和试行中的综合大学。大学一般是四年制,医科六年。专业设置是文、法、理、

工、医，有的不设医科，一般都有文、法、理、工，有些大学只有文、理、医。1977年全国有大学50所。专科学校三年制，专业划分较细，工程方面的专业较多，教学计划实习的分量较多，联系实际，学制短，比较经济。这类学校1970年开始创办，1977年全国有专科学校136所，很受联邦德国工业世界的欢迎。

六十年代初，联邦德国大学生数量迅速增加，大学发展的速度不能满足中学毕业生升学的需要。许多大学超过最大规模。慕尼黑、汉堡等大学，学生人数都在两万人以上，许多原来只能容纳四、五千人的大学，学生人数都超过一万人。各方面都在研究创办新大学。联邦德国大学校长会议制订了一个计划，根据这个计划，将现有大学、专门学院重新组合、建立综合大学。老大学吸收其它高等学校成为综合大学，所有取得中学毕业会考文凭的学生都可以入学，根据大学教师的指导，决定修习的课程，有学术性的，有职业性的，或者两种课程都学。这种综合大学规模比较大，一般在两万人的左右，比现有大学更具有地方性。无论理论课程的教师和技术课程的教师，都必须既进行教学又从事科研。在学习过程中，学生可以转系。这种大学有两个优点，第一可以纠正正在十八岁时在专业选择上可能出现的错误；第二可以避免各类高等学校之间的隔阂。这类大学1977年时全国有十一所。据1973年的统计，联邦德国各类高等学校学生，大学占68%，综合大学占4.2%，师范学院占10.3%，专科学校占15.4%，艺术院校占2.1%。

教学与科研结合是德国大学的传统，现仍是联邦德国高等教育的一个原则，教师和学生都尽量结合教学进行科研。为奖励青年参加学术工作，政府颁布法令，对参加学术工作的年轻人给予财政资助。这种资助包括三个阶段：①第一阶段，从本科毕业到获得博士学位或其它研究生毕业资格；②第二阶段，从博士学位到获得一种专业资格或研究生毕业进入大学以外的一种专业性

职业；③第三阶段，从专业资格到获得科学和研究领域的一个永久性职业。据1970年统计，联邦德国科学研究工作者四十一万五千人，在大学工作的占30%，在其它高等学校工作的占3%。

近年来，联邦德国有一部分学者对高等学校学生人数增加，教学和科研结合的理想能否坚持，有不同看法。多次大学改革都认为传统的大学训练局限在某一专业的实际要求，创造性的研究会退居次要地位。因为一般要在学习的最后阶段或者在研究生学习阶段才能搞科研。随着大学学生人数的增加，大学以外的专门科研机构的发展，大学内实行教学与科研结合的理想，有流于形式的危险。因此，在大学课程结构的改革上，提出两层结构的主张。大学课程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预备学习阶段，在这个阶段，注意学术训练和职业现实的联系；第二阶段是深入研究阶段，培养从事科研的能力。

4. 美国的模式

美国高等学校采取开放制，多类型，分层次，成金字塔型的模式。

美国高等学校实行开放制，1980年，全国高等学校3,150所，同年龄青年入学率达50%。这些学校从规模看，大小悬殊，纽约州立大学，学生二十六万一千人，印第安纳州的一所神学院，学生仅45人。全国高等学校，学生在一万人以上的学校占12%，有75%的学校学生在五千人以下，有半数学校学生少于二千人，有30%的学校学生人数不到一千人。学校规模的大小和学校的声望没有必然的联系。例如肯特州立大学，学生二万七千人，但声望并不大；相反，麻省理工学院学生七千人，普林斯顿大学学生四千人，声望却很大。

目前，美国高等学校主要有三种类型：①大学，②州立学院，③初级学院。大学和州立学院学制都是四年。大学有本科，也有研究生院，州立学院一般授予学士学位，不授予博士学位，只

进行有限的科研工作。初级学院，学制两年，入学不限制，给最大数量的青年受中学后教育的机会。投考大学不录取的学生都可以进初级学院，实行走读。这类学校以教学为主，不从事科研。初级学院课程，既有普通教育课程，又有职业课程，多数学生毕业后就业。学习成绩优良，可以转学州立大学或学院。据俄亥俄州某社区学院查普曼博士说，有三分之二学生想通过社区学院找升大学的第二次机会，其中有50%，即社区学院新生的三分之一能转入大学。社区学院学生人数从1960年以来增加很快，1960年学生600,000人，1970年增加到2,000,000人，1980年增加到4,000,000人。社区学院迅速发展的主要原因有：①学院具有地方性，课程设置与当地工商业密切联系；②便利学生就地入学，实行走读，比较经济，培养一个大学生的经费是初级学院培养一个学生所需经费的三倍；③有利于发展地方文化教育事业，满足本地区居民休闲、文化和教育的需要；④为发育比较迟的学生提供第二次升大学的机会。

这三类高等学校，大学和学院各按学校条件、办学成绩等分类，成为多层次。中学毕业生，通过教育测验服务公司和大学入学考试委员会的入学考试，按成绩依次分配到一、二、三类大学和学院。不能录取大学和学院的学生进社区学院。按加利福尼亚州总计划的分配办法，中学毕业生的12.5%升大学；33.3%升州立学院。其余中学毕业生入社区学院。

美国大学在研究生院实行教学与科研相结合。主要通过博士学位课程进行科研的训练。培养博士研究生的大大学占少数。1948—49年，美国有1,259所大学设有博士学位课程。其中20所大学所授博士学位占全部博士学位人数的70%。1970—71年，有1,644所大学设博士学位课程。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大学接受国家的重大科研任务，例如关于原子弹的研究，这些研究不和教学结合，由联邦政府提供经费。

5. 苏联的模式

苏联高等教育采取大学与单科学院并行、发展业余和函授教育的模式。苏联在十月革命前共有高等学校一百多所。学生127,400人。目前,苏联全国高等学校共有891所。在校学生5,200,000人,在半个多世纪的时间内取得这么大的成绩,在世界高等教育史上开辟了新页。根据1970年的统计,全国高等学校805所。专业的分布是大学(包括师范)268所,工业与建筑201所,交通运输37所,农业98所,经济法律50所,卫生、医药、体育99所,艺术52所。据1970年的一个统计,高等学校入学新生911,500人,其中全日制学生占54.9%,夜校学生占14%,函授生占31.1%。

苏联高等教育,建立在十九世纪德国高等专门学校的传统之上,实行专门化,设置单科专业学院。综合大学设人文学科和纯粹科学的学科。据1970年统计,在全国805所高等学校中大学只有51所。大学学生占高等学校学生的7.3%,各类专业学院的学生占44.1%。大学和专业学院地位平等。但是有很多规模比较小的师范学院被认为是第二等的学校。莫斯科大学和列宁格勒大学很有名,但工程学院如列宁格勒的加里宁技术学院,里加的技术学院和莫斯科的一所石油学院名声比有些大学还大。

苏联高等教育的一个特点是,它是苏联国民经济的有机组成部分,苏联高等教育的发展与工业、交通运输、农业以及服务性行业的有计划发展紧密联系,并有赖于这些部门的发展。高等教育的内容和形式,规模和结构也随科技的发展而发展。培养人才的计划性是苏联高等教育的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的高等教育的重要特征之一。苏联高等教育坚持中央集中的规划。保证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有计划的协调发展,使高等教育的发展和国民经济对人力的要求联系起来。苏联政府坚持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要求他们积极参加国家建设,这也是苏联高等教育区别于资本主义国家教育的一个特征。

近年来,苏联中等教育的发展也增加了对高等学校的压力。从1928年到1970年的统计表明:1928年,每中学毕业生10人中有9人可以进全日制高等学校,1940年,每10人中只有5人可以进全日制高等学校,1950年每10人中有8人可以进全日制高等学校。但到1960年,每10人中能进全日制高等学校的不到3人,1970年,每9人中不到2人。其次,经济的发展,要求每年科学工作者人数按10%增加,据1965—70年统计,每年增长只有8.6%。此外,据1970年统计,中学教师中只有52.7%受过高等教育,所以,高等教育还有待进一步发展。

苏联要求大学成为既是教学中心,又是科研中心。大学集中了许多科学家,有教授和讲师43,100人在大学工作;10.8%的高等学校学生在大学学习;22%的科学博士和15.4%的科学副博士在大学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他们的力量,从事科学研究工作。

苏联高等学校在课程设置和教学方法上都有改进。对大学生的培养,要求使他们具有灵活性、适应性、向前看的精神和决策的能力。广泛地采用视听教具,利用电影、闭路电视、教学机器和程序教学,以提高教学质量。

苏联高等教育重视业余教育和函授教育。六十年代教育经济学的研究,不仅研究了教育对经济发展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贡献,而且对学习的效率,特别是高等教育进行了批判性的考察。列门尼柯夫(B·M·Remennikov)曾经研究大学各种学习形式(全日制、夜校和函授)的实际成本(1968)。他发现函授学习方式的成本很高,函授生的退学率也很高,达50%,学习间长(超出规定时间两年),离职学习和准备考试需要给予充分时间脱离生产劳动,函授学习的成本为全日制的45%,这些结果使政府对广泛采用函授学习方式重新考虑。有些专业不再办理函授,除专业较窄的专业仍办函授外,较宽的专业采用全日制。这一点值得我们注意。

论比较教育科学的历史 渊源及其发展阶段

朱 勃 周德昌

(编者按：本文共分六部分及结语，因篇幅所限，这里只发表其四、五、六部分及结语)

(四)

关于比较教育的发展阶段，到现在尚缺充分的历史资料和理论根据来统一认识，取得国际上一致同意的划分标准。美国比较教育学家诺亚与埃克斯坦合著《比较教育科学的探索》一书中说：“比较教育的发展可分为五个阶段。每个阶段，比较研究的动机有所不同，著作的风格也因人而异。第一阶段为旅游者异国教育见闻报导阶段，主要出于好奇心而写作。第二阶段为借鉴外国教育经验阶段，其主要动机是希望从外国教育实践中学习到一些有用的东西。第三阶段为国际教育合作逐渐加强的阶段，其目的在于世界各国协调及改善各民族彼此间的关系。从二十世纪开始，另有两个阶段。在这两个阶段中，比较教育研究对全球所出现的各种各样的教育现象和社会现象都要寻根究底：先一段试图阐明形成国民教育制度的诸力量和诸因素。次一段为最近阶段，可以称为社会科学的解释阶段，用经济学、政治学和社会学所采用的经验和计量方法，试图阐明社会与教育二者的相互关系。”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中，“五阶段论”的观点颇为流行，影响比较教育发展的整个研究进程。

然而，在苏联比较教育学界，对上述问题则坚持另外的历史分期观点。苏联比较教育学专家索科洛娃库兹米娜罗焦诺夫合著《比较教育学》一书则把比较教育学的发展确定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从西方资产阶级革命到伟大的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十八世纪末至1917年）；第二阶段——从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到本世纪社会主义体系的建立（1917至1945年）；第三阶段——从世界社会主义体系的建立到现在。”

到底是那一种观点正确呢？根据“百家争鸣”、各抒己见的新精神，我们认为上述两种观点都各有其片面性，因为前者把比较教育学的历史渊源与这门新学科体系的建立和发展混淆在一起了。从而把比较教育的发展划分为“五个阶段”。后者则忽略了这门学科的历史渊源，割断历史谈这门新学科的产生和发展，这是违反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则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是怎样阐述这个问题的实质呢？他们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闭关自守和自给自足状态已经消逝，现在代之而起的已经是各个民族在各方面互相来往和互相依赖了。物质的生产如此，精神的生产也是如此。各个民族的精神活动的成果已经成为共同享受的东西。”这就是说，在“闭关自守”的历史阶段，是不可能产生比较教育这门新学科的，只有历史发展到“各个民族在各方面互相来往和互相依赖的历史阶段，比较教育才有可能从教育科学领域里分化出来，成为一门新的分支学科。当前，世界各国正处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教育迅猛变革的时期，各方面都需要加速创造性的革新活动，各国之间都需要相互学习，取长补短，因此，运用比较方法，深入研究各国教育的历史、现状和趋势，就变得非常重要了。研究外国教育经验的目的在于改进本国教育。各国教育的比较、借鉴与创新三者是相互联系的一体，但重点在于从本国实际出发进行创新。比较教育学科产生和发展的过程是一个反复实践与不断创新的过程。然而，比较教

育创新的代表人物及其代表著作有哪些显著的主要标志呢？

法国的马克·安托万·朱利安(1775——1848)是一位杰出的比较教育学家。1792年,他曾出国就职,在英国伦敦当外交官,并对教育很感兴趣。1794年回法国后,担任巴黎的“公共教育委员会”委员,对法国教育改革进行了长期的研究。1810年朱利安再次出国考察教育,访问瑞士的斐斯泰洛齐学校近二月之久。1812年,他发表了《瑞士伊弗东学院采用斐斯泰洛齐的教育方法的根本意义》,共两卷。1816年,他又发表了《有关斐斯泰洛齐的教育方法的书信》。这些论著都是很有价值的历史文献,迄今值仍得教育史学界参考。但是这些教育著作都不能典型性地反映朱利安的比较教育思想。朱利安的比较教育代表作发表于1817年,题目是《比较教育的研究计划与初步意见》,这本书是比较教育发展史上的一本划时代的杰作,打它开了比较教育研究的新领域,使其从个人异国观感阶段向集体科学研究的阶段过渡。这是比较教育创新的重要时期。创新的标志可概括为下列几点:

第一、朱利安首次应用比较法探索教育科学领域的规律性,进一步明确比较教育研究的目的、任务和方法,使比较教育的发展沿着正确的轨道前进。

第二、朱利安在这本比较教育名著里收集了大量的外国教育资料、教育设施、教育方法以及教师状况,并对此进行了比较研究,为比较研究工作提供了范例。

第三、朱利安倡议建立国际教育研究特别委员会,由各国派代表参加该委员会工作,并出版多种语言的教育情报刊物,各国相互交流教育经验,以促进比较教育事业的发展。

第四、朱利安创办新型的师范学校,培养合格教师及教育科学工作者。当时,比较教育师资很少。如不办好新型师范学校,培养足够的人材,开展比较教育研究和教学都成为纸上谈兵,毫无实际价值。